

证券代码：874251

证券简称：衡美健康

主办券商：华泰联合

浙江衡美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浙江衡美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2025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方案

根据公司经营规模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 （一）方案适用对象：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方式适用期限：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三）薪酬标准

1、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其薪酬标准按其所担任的职务执行，不另领取董事薪酬。

未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其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具体金额参照其往年薪酬情况执行。

2、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独立董事刘书来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聘请的其他独立董事津贴为10万/年（税前）。

3、监事薪酬方案

公司监事在公司按照所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监事津贴。

4、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规定领取薪酬。

二、其他说明

（一）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三、备查文件

（一）《浙江衡美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二）《浙江衡美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三）《浙江衡美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浙江衡美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5日